

石油消费税征收无死角 地炼忐忑

地方炼厂、民营企业产品多纯度偏低,适宜用于调和汽油,化工用途所占比例甚低,他们成为新政执行的最大承受者

■ 本报记者 江丞华

地炼一直是中国石油行业一个特殊的群体。随着国税总局一声令下:液体石油明年起征收消费税,再次将这个特殊的行业推向“忐忑”之中。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称,从2013年1月1日起,纳税人以原油或其他原料生产加工的在常温常压条件下呈液态状(沥青除外)的产品,按规定征收消费税。

目前,国内汽柴油市场的供应格局是,中石化占据45%的市场,中石油占据34%,中海油占据5%,地炼占据13%,调油商占据3%。新政出台后,由于成本上升明显,调油商的市场空间将会受到压缩,两大油企占有率将会进一步上升,在成品油市场的垄断地位更加牢固。

小型民营地炼 或将“顶不住”

据了解,目前,国内市场流通比较广泛的液体油品资源多为地方企业的产品,这些资源的用途85%以上基本用作调和油。

卓创资讯分析师陈晴表示,预计新政将对调和油市场乃至山东地炼等民营企业影响较大,或将引起市场的大洗牌。对于调和油市场而言,意味着所有的原料即将征收消费税,调和油成本将暴增而利润必然大跌,预计调和油市场会有相当规模的萎缩。

“所有的原料都必须上缴相应税款,(调和油)成本自然也会跟着上升很多,现在,新政刚刚下来,也没有想好未来应该怎么做下去,但是,我估计有可能会调整原料的进口方向,价格战是打不起来了,因为,一旦新的消费税政策开始实行,大部分的调油原料需要征收消费税,调和汽油市场基本没有利润可言。”来自东营一家民营炼油厂的李某无奈地向记者说道。

“从2012年到现在,国标汽油和调和汽油的批发价价差约为485元/吨,如果调和汽油渠道消失,加油站



本报记者 林瑞泉/摄

采购成本也会大幅增加,而且,目前市场流通的部分调和汽油中并不需要掺入应税的油品,就是说,调和汽油成品油完全100%免缴消费税,当然,新政之后这种现象就不会存在了,这对于采购该种油品的批发和零售企业而言,成本提高更大。羊毛出在羊身上,采购成本的增加预计还会将转嫁到下游终端客户身上,后期越来越多的油站优惠幅度可能出现明显的收窄。”上述人士如是说。

同样,对于地方炼厂而言,新政的公布显然也不是好消息。

一位接近中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的人士告诉记者:“这次国税(总)局下发的新政,很显然,主要是针对民营地方炼厂,一些年产加工只有几十万吨的小规模炼厂有可能顶不住。”

金银岛成品油市场分析师靳婷表示,以生产MTBE的企业为例,中石化、中石油旗下厂家产品多以自用为主,甚少外运,征收对此影响有限;而地方炼厂、民营企业产品多纯度偏低,适宜用于调和汽油,化工用途所

占比例甚低,因此他们成为新政执行的最大承受者。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消费税新政关键是消费税征收从炼厂拓展到下游企业。即对非生产企业,如果提供不了已缴消费税的发票证明,其将需要按生产行为作为征税对象。

化工产品摊薄 炼油成本受限

“如果继续走老路,企业肯定就是死路一条。对于地方炼厂而言,所售产品加上消费税后,价格优势减少,炼厂也必然调整炼油结构,或是压缩低利润的,或是增加来消耗滞销的产品。”山东某地炼企业负责人这样说。

“将来,我如果再选择(地炼企业)新建项目时,不再仅以单纯的扩大炼油产能、深加工产品为主。”山东滨州某地炼公司一位经理告诉记者。

目前,地炼企业的主要油源都是燃料油,地炼企业所缴纳的燃料油消费税额中的30%—35%是不能抵扣的,因此,很多企业利用生产的石油

产品为源头,来生产高附加值的化工产品,其利润可以摊薄炼油成本,但是,新政之后,这种分摊方法就会有所限制。”这位经理说。

山东省炼油化工协会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作为一次原油加工规模相对较小的山东地炼企业,在达到国家规定的保留标准基础上,大多数企业都立足炼油,依托现有的炼制平台,采取“油头化身”战略,逐步压缩成品油比例,采用有针对性的催化裂化、芳构化技术,以获得更多的化工原料。“新政将对MTBE、芳烃、混芳等用于调和和化工原料的产品开征消费税,由于避税空间大幅缩减,地炼企业以及芳构等民营调和原料生产厂家与调和贸易商的利润将逐步缩小,成本将逐步增加。”该工作人员如是说。

据中宇资讯统计,目前山东地炼已建成或投建中的异构化企业产能在150万吨/年左右,烷基化产能在50万吨/年以上,丁二烯项目共计产能达50万吨/年以上,而目前已建成的芳构企业产能已达453万吨/年,芳构企业利润逐渐被摊薄。

静脉产业“变副为正”

从工业固体废弃物中寻求机会,成为静脉产业实践者把副产资源变为正向财富的商业新路径。

■ 本报记者 陈玮英

日前国家发改委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加快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实现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的一体化,实现再生资源的规模化利用、高值化利用、清洁利用、安全利用,把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资源供应基地和绿色发展的新引擎。

近年来,我国以年消耗50亿吨的矿产资源量成为全球第一的资源消耗“超级大国”。越来越多的废弃物如同一个大宝藏,为再生资源回收及利用产业提供了更多发展机遇和更为广阔的合作空间。

可利用而未利用产值 达三四百亿

一直戏称自己是“破烂儿大王”的曲先生,现在忙着到各地谈项目。在他看来现在正是发展的好时机。

曲先生的公司坐落于辽宁静脉产业园区,是一家以回收医药企业副产品为原料的静脉产业公司。

和曲先生一样,唐绍林也是静脉产业的实践者。作为江苏省一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唐绍林介绍,作为工业副产石膏研究与应用技术领先单位,公司创立初期即将目标瞄准新技术、新材料、节能利废等循环经济产业方向,始终把资源循环利用与科技研发两条主脉始终不变。

唐绍林表示,发展循环经济,实现资源节约刻不容缓。从源头上扭转

静脉产业发展受制于技术、政策等因素影响,没有形成市场规模。国家的政策、标准都只是起到引导作用,而关键往往取决于地方部门执行程度,这很难靠行政手段完成。

生态环境恶化趋势,从过程中加强工业废弃物回收利用是实现生态文明的有效手段。“循环经济不仅仅是产业,更是一种责任,更是对生态文明的巨大贡献。”

专家表示,世界上没有垃圾,只有放错了地方的财富。静脉产业就是将垃圾转换为再生资源将其变成财富。如同将含有较多二氧化碳的血液送回心脏的静脉,实现变废为宝,循环再利用。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傅泽强告诉《中国企业家》记者,静脉产业一词是舶来品,在我国也有城市矿产、循环经济的叫法。

“我们公司目前发展得很好,而且计划扩大发展。”在上海出差,忙着谈项目的辽宁某化工有限公司的曲先生在电话中告诉《中国企业家》记者。

“如果这些医药企业的副产品扔弃了就是废物。”曲先生说,而如果把把这些副产品重新加工处理就是有用物,“我们把这些副产品回收再利用后在不产生固废的情况下返回到药厂,双方都能获得效益。”

中投顾问环保行业研究员盘雨宏接受《中国企业家》记者采访时表示,随着工业化生产速度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每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利用而未利用的资源价值高达350亿元至400亿元左右。

作为一家静脉产业公司,格林美日前公告称,为提高公司在循环经济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拟投资12亿元,建设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预计该项目正常生产年份销售收入达37亿元,销售税金及附加1270万元,税后净利润总额18050万元。全部投资利润率16.89%,全部投资利润率17.78%,财务内部收益率17.60%,动态投资回收期8.36年(所得税后)。

同时,为充分利用武汉城市圈极为丰富的城市矿产资源,拟投资3.39亿元,建设再生资源大市场。

静脉产业规模化 生产能力亟待加强

事实上,静脉产业一直在人们的视线范围内。2006年9月《静脉产业

类生态工业园区标准(试行)》实施,标志着中国静脉产业作为一门独立产业的真正发展。但同为朝阳产业的静脉产业却在新兴产业中发展相对滞后,并没有实现叫好又叫座。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要在全国建设50个左右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截至目前,发改委和财政部已经累计确定了3批共29个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中央财政设立了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累计安排近30亿元资金支持示范基地建设。

“静脉产业发展受制于技术、政策等因素影响,没有形成市场规模。”傅泽强告诉记者,“国家的政策、标准都只是起到引导作用,而关键往往取决于地方部门执行程度,这很难靠行政手段完成。”

在盘雨宏看来,静脉产业发展滞后的主要原因有三方面,首先是缺乏有效的政策支持,缺乏统一的发展规划,管理上条块分割,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的资源回收与再利用相互脱节;其次是,资源再生加工企业普遍规模较小,投资能力较低,技术水平相对落后,资源利用率低,排放废物量大;还有就是,从废物处置全过程的环境风险较大,废物的资源再生和环境管理能力不高。

“作为新兴产业,在发展初期,在市场不规范的前提下国家应该给予一定的补贴。”傅泽强如是说。

“政府应在政策和财政上大力支持静脉产业,企业需加大技术投入形成规模化生产。”盘雨宏表示。

电场“弃风” 倒逼能源新体制

■ 本报记者 陈玮英

国际环保组织绿色和平和全球风能理事会日前共同发布的《全球风电发展展望2012》报告预测,到2020年,风电可以供应全球12%的电力需求,并产生每年150亿吨的二氧化碳减排量。到2030年,风电能够为全球提供超过20%的电力需求。

按照中国“十二五”可再生能源规划,到2015年,全国累计并网运行的风电装机容量将达到1亿千瓦,年发电量达到1900亿千瓦时,风电发电量在全部发电量中的比重超过3%。

让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委会副理事长施鹏飞比较关注的是,“这1900亿千瓦时电能否真正发出来送出去。”

中国风电在经历了连续数年高速增长后,开始面临许多瓶颈,发展速度开始放缓。而困扰风电发展的重要因素非弃风和补贴莫属。这或许也正是施鹏飞所担心的症结所在。

“弃风”愈演愈烈

国家电监会数据显示,2011年“三北”地区风电场弃风电量达到123亿度,弃风率为16%。

“今年上半年弃风率也达到了15%左右。”施鹏飞如是说。

弃风现象在中国已经存在多年,且有愈演愈烈之势。

“现在之所以把弃风体现的这么严重,也是多年快速发展最终积累下来的结果。”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侯玉蕊表示。

“这是我国风电前段时期快速发展和现有规划协调没有到位造成的。”施鹏飞笑着说,“这也无法规划,没有预料到风电发展得这么快。现在反过来看,知道了制造能力以及开发能力,下一步就要加强消纳的规划。”

“弃风与电力消纳、电量输送以及电网调度有着紧密联系,不能把责任完全归咎到电网,这与国家体制和地方诉求有很大关系。”侯玉蕊接受《中国企业家》记者采访时表示。

“电网长距离输送和不稳定电源输送是解决问题的能力,目前弃风是综合因素导致的,虽然各方都在做着努力,但是由于几方资源不完全协调一致,导致在整个环节中有一些错位。”但侯玉蕊认为,国家会做出一些结构性的调整,加上电网公司、发电企业、制造企业等几方的努力,弃风问题“三五年之内会有一定程度的改善。”

“如果要解决,电网公司要结合整个国内电网建设,能够尽快地多创造一些条件,多建设一些网络,保证风电的输送,随着当地经济的发展对电力需求的增加也能够解决当地消纳的问题。”侯玉蕊表示。

“因此需要调峰以及远距离输送,再有就是配额制,要解决、充分、利用。减少弃风,是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施鹏飞说。

国家能源局副局长刘琦在北京国际风能大会上表示,中国目前风电并网装机规模世界第一,但有一些地方存在弃风等现象,反映传统能源体系、管理体制和政策措施还不能完全适应风电等新能源发展的需要,加快风电发展必须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和束缚,促进中国风电持续健康发展是一项重要的系统工程。

补贴迟迟未到

同样比较棘手的还有补贴。截至2012年11月20日,2010年的绿电补贴还没有返回。这是开发商们难以承受之重。

“过去,资本对风电的态度是热捧,而现在则一落千丈转为了冷淡。”东方电气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风电营销处项目经理代华东直言,“如果再不把补贴发给大家,可能就没法活了。”能源投资就是资金密集投资,只有资金充足才能更好地发展。

“补贴的发放需要一定时间,但是对于发电企业来说,他们可能认为时间有点太长了,因为资金的压力,不管对于发电企业还是风电场独立运行单位来说,都是有很大影响的。”侯玉蕊表示。

“由于补贴的延迟,电网结算电价时间的延迟,导致开发商对制造商付款的延迟,从而对制造商带来很大影响,这是一条线上的。”侯玉蕊希望,“因为这笔资金由国家管,所以要解决这个问题,还需国家主管部门在流程管理和手段上的提高,或者改进。”

而眼下各方比较关心的是,如何尽早地拿到这笔钱。“原来是从用户的每度电里收取,但其中面临一个收上来再返回去周期比较长的时间。”施鹏飞透露,整个补贴方式将有所改变,“可能由用户分摊改成向开发商税收减免,但目前还在研究中。”

税收减免对于新能源企业来说是一件好事。侯玉蕊坦言,“现在整体的运行成本比较大,资金压力也比较大,加之存在弃风限电等等现象,所以风电场的收益在一定程度上并没有大家预期的那么好。”作为中间一个重要的环节,发电场的发电能力如果能够得到充分释放的话,将会对上下游企业起到积极作用。

“免税比较直接和及时。”代华东告诉记者,“企业可以提前拿到回款,比较早地偿还银行利息,降低资金压力。如果通过其他方式,可能都存在报批的环节。征收上去再退回来效率是非常低的。”

在施鹏飞看来,风电发展规模大了是好事,“但规模大了就会碰到现有体制。能源体制要转到清洁可持续能源体制,但不能着急,因为已经到达深层次的问题,不是能源局能够解决的问题。”

“稳定是确保风电产业长期发展的至关重要的因素,长期稳定的政策将向投资者发送一个清晰的信号,使其了解政府对这一技术的发展愿景。”绿色和平国际可再生能源高级专家斯凡·泰斯克说,“全球风电发展展望显示,到2020年风电产业将提供210万个就业机会,这一规模是目前的三倍。而这目标的实现需要正确的政策支持。”